



即時發佈：2015年8月13日

州長 **ANDREW M. CUOMO**

### 州長 **CUOMO** 向聯邦申請豁免將領取 **FEMA** 解決金的超級風暴 **SANDY** 房主

州長 Andrew M. Cuomo 今日向美國住房與城市發展局(Housing and Urban Development, HUD)局長 Castro 申請運用其行政酌情決定權來豁免對遭受超級風暴 Sandy 影響之房主的「重複福利」規定。如不豁免，該規定將要求受影響的紐約州民眾（他們很快將因最近的法律解決而從聯邦應急管理處(FEMA)和全國洪水保險計畫(National Flood Insurance Program, NFIP)領到額外資金）償還 NY Rising 授予他們的資金。

「豁免該要求不僅是明智的政策，而且是正確的做法，」州長 **Cuomo** 說。「僅僅幾天時間，超級風暴 **Sandy** 便將數百萬民眾的生活弄得一團糟，而許多人目前仍在繼續恢復。他們應當得到我們的全力支援，藉此我呼籲住房與城市發展局長 **Castro** 助力我們重建得更好。」

「州長 **Cuomo** 針對 **Sandy**、**Irene** 和 **Lee** 的長期恢復努力一直非常成功，這在一定程度上要歸功於紐約州和住房與城市發展局的緊密合作，」紐約州住房與社區重建署(**New York State Homes and Community Renewal**)署長 **Jamie Rubin** 說。「豁免該等個案中的重複福利規定是公共政策，而從時間、金錢和寶貴資源上看，對聯邦和州政府均是有益的。我們必須繼續投放資源來重建具有恢復能力的社區。重要的是，我們的使命亦要求我們要快速、有效地服務那些生活在這些社區中並且直接遭受到 **Sandy** 破壞性影響的房主，而我們認為減輕他們的痛苦是最好的支援。」

「在這種情況下，強制執行重複福利要求對這些超級風暴 **Sandy** 受害者來說顯然是不公平的，他們等了太長時間方等到風暴損失補償，」州長風暴恢復辦公室(**Governor's Office of Storm Recovery**)臨時執行主任 **Lisa Bova-Hiatt** 說。「很顯然，沒有合理的程序來管理這些資金和員工時間及資源成本，所部署的員工時間和資源要遠大於本州代表 HUD 獲得的任何潛在補償。」

透過 HUD 的社區發展減災撥款(**Community Development Block Grant – Disaster Recovery**)計畫撥付給受超級風暴 **Sandy**、颶風 **Irene** 和熱帶風暴 **Lee** 影響之地區的聯邦風暴恢復資金由《**Robert T. Stafford Disaster Relief and Emergency Assistance Act**》監管，確保房主不會因相同目的獲得多筆聯邦補助。

NY Rising 住房恢復計畫已依照這些規定向約 11,000 名房主提供了近 8 億美元，從而在房主完成計畫之前，從總的 NY Rising 撥款中扣除了聯邦資金，包括 FEMA 和全國洪水保險計畫撥款。

FEMA/NFIP 和提交給 FEMA 進行重新評估的新個案近期所面臨的法律難題將要求領到解決金或其他錢款的房主將資金退還給 NY Rising 計畫。該過程會給多家政府機構造成行政負擔，並將對房主造成重大經濟負擔，導致額外延誤，因為這些房主在等待從風暴恢復中已吃了近三年的苦。

當一家機構的負責人認為這符合聯邦政府利益時，Stafford 法案便容許豁免重複福利要求。紐約州有 902 人依照 NFIP 向 FEMA 申請領取額外的洪水保險金，總計超過 4500 萬美元。

房主平均領取的金額約為 20,000 美元，其中多達 60% 扣做了律師費和開支。進一步的強制性扣除或包括向房主的抵押公司付款，向小企業管理局(Small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付款以償還風暴後貸款，以及向其他的第三方出借人、讓渡人和保險公司付款。一旦逐個個案地確認這些償還款項，NY Rising 便需重新計算 902 筆恢復資金中的每一筆，然後再作為重複福利扣除解決金餘額（從 0 美元至 8,000 美元不等）。紐約州的償還款項或要減去該過程的管理成本，而該過程的員工時間和資源成本預計為 150 萬美元。

另外，紐約州至少有 3,900 人已要求 FEMA 重新開放其 NFIP 申請，並希望拿到額外的 NFIP 補助金。如這些人領到額外的 NFIP 資金，他們首先亦需支付法律費、抵押貸款公司和小企業管理局，以及所提及的其他所有第三方。

###

欲知詳情，請造訪 [www.governor.ny.gov](http://www.governor.ny.gov)  
紐約州 | Executive Chamber | [press.office@exec.ny.gov](mailto:press.office@exec.ny.gov) | 518.474.8418